

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 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县级市（区）工信局，姑苏区经科局、工业园区经发委、高新区经发委：

为了贯彻落实《江苏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》（苏工信规〔2020〕1号）、《苏州市市级技术中心认定管理试行办法》（苏府〔1997〕115号）等要求，有效推动我市企业创新体系的培育和建设工作的，现组织开展 2024 年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申报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地聚焦我市“1030”产业体系，重点围绕先进制造业集群、重点产业链和当地优势特色产业，做好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推荐工作。

二、各地组织推荐和申报的程序：

（一）组织申请企业编写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申请材料，并进行真实性审核；

（二）按照企业技术中心初评方法（见附件 1），对申请企业技术中心进行初评打分；

（三）采取公平公正公开的适当形式，择优推荐符合《管

理办法》规定的基本条件和初评得分不低于 60 分（包含 60 分）的企业技术中心，对符合重点领域引导方向的优先推荐。

（四）指导推荐企业登录苏州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系统，选择项目申报-企业技术中心认定项目，进行网上注册填报，提交电子版材料，具体申报网址为：<https://www.szzxzjsb.com>。

三、请各地对企业申报材料严格审核把关，确保数据与佐证附件一致，确保申报材料没有缺漏，确保申报企业符合基本条件，确保初评分准确。企业系统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8 月 15 日，请各地于 8 月 30 日前完成审核推荐，正式行文报送我局（纸质件一式两份），并附《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推荐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 2，补充完整信息后加盖单位公章），同时抄送同级发改、科技、财政和税务部门。

联系人：市工信局技术创新处 68616275；

“管理系统”技术支持 68555371。

附件：1.企业技术中心初评方法

2.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推荐申报汇总表

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4年7月16日

